证券代码：301633　　证券简称：港迪技术　　公告编号：2026-055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剂担保额度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提供相关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85,0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在上述授信最高额度内为子公司（含未来新设或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子公司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在前述预计担保总额度范围内，各主体之间（含未来新设或新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对同一授信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该额度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提供相关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资金使用的灵活性，公司在不改变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预计的前提下，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中，将全资子公司武汉港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迪智能”）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1,000.00 万元调剂给控股子公司武汉港迪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迪软件”）。具体调剂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调剂前被担保方可用的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被担保方可用的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	调剂后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港迪智能	100%	54.75%	32,000.00	-1,000.00	31,000.00	5,011.62	32.90%	是
	港迪软件	82%	31.45%	1,000.00	1,000.00	2,000.00	147.93	2.12%	是
	武汉港迪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55%	12.07%	2,000.00	0.00	2,000.00	0.00	2.12%	是
合计		-	-	35,000.00	0.00	35,000.00	5,159.55	37.14%	

注：1、上表被担保方最近一期数据指2026年9月30日各被担保方的数据。

2、截至目前实际担保余额包含本公告内新签订的担保金额。

3、上述“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指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属于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港迪智能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5,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为保证上述《综合授信协议》的履行，公司与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港迪智能在上述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港迪智能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12,000.00万元的《授信协议》。为保证上述《授信协议》的履行，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书约定公司为港迪智能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2,000.00万元。因本次新授信额度的覆盖，公司前期为港迪智能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申请授信提供的合计人民币12,000.00万元的担保被此次担保覆盖在内。

公司控股子公司港迪软件与招商银行武汉分行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2,000.00万元的《授信协议》。为保证上述《授信协议》的履行，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担保书约定公司为港迪软件在上述《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640.00 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82%进行担保，港迪软件持股 18%的股东熊海明担保的主债权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60.00 万元）。因本次新授信额度的覆盖，公司前期为港迪软件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申请授信提供的合计人民币 410.00 万元的担保被此次担保覆盖在内。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1）武汉港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L2YU4L

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四路 3 号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基地 II 区（七期）B 栋-3 栋单元 19 层 03 室

法定代表人：向爱国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仓储装备销售；智能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软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2）武汉港迪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迪软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L0X9J65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29 日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园四路 3 号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基地 II 区（七期）B 栋-3 栋单元 19 层 02 室

法定代表人：熊海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的研发及销售；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安防设备安装、销售；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的批发兼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82%，熊海明持股 18%

（3）武汉港迪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5MAEH0ACG2C

成立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办事处阳光创谷政务服务中心 301-13

法定代表人：向爱国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55%，武汉聚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聚贤投资”）持股 30%，武汉合盛聚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聚赢”）持股 15%

关联关系说明：港迪传动系公司与合盛聚赢、聚贤投资共同出资设立的企业，合盛聚赢、聚贤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爱国、徐林业、范沛、顾毅控制的企业。如公司对港迪传动提供担保，则港迪传动其他股东合盛聚赢、聚贤投资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因此，本次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日期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港迪智能	2025.12.31	42,670.25	20,363.37	22,306.88	28,583.61	2,568.92	2,464.89
	2026.09.30	38,075.47	20,846.89	17,228.57	11,203.22	-4,322.55	-3,477.50
港迪软件	2025.12.31	2,174.48	696.10	1,478.38	2,042.72	591.47	543.77
	2026.09.30	2,284.15	718.42	1,565.73	1,095.99	-143.77	-81.98
港迪传动	2025.12.31	345.22	42.74	302.48	-	-282.92	-147.52
	2026.09.30	693.92	83.76	610.16	29.19	-480.20	-271.14

注：表中数据为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各公司单体财务数据。

3、被担保方信用状况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5,000.00 万元）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授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债务人（受信人）：武汉港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保证人：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被担保的主债权：保证人所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

信人与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内，所担保的主债权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由此而产生的本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内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费用等所有应付款项，保证人均同意承担担保责任。

5、保证方式：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受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差旅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款项（以上各项合称为“被担保债务”）。授信人用于表明任何被担保债务或本合同项下任何应付款项的证明，除非有明显错误，应是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的最终证据，对保证人具有约束力。

7、保证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因法律规定或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债务提前到期，保证期间为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三年。保证人同意债务展期的，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项下债务分期履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12,000.00 万元）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债务人（授信申请人）：武汉港迪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保证人：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5、保证范围：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

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三）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1,640.00 万元）主要内容如下：

1、债权人（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

2、债务人（授信申请人）：武汉港迪软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保证人：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5、保证范围：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贵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肆拾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期间：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审议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5,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7.14%；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5,159.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5.48%，均系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

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况，亦无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出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4 日